

國立東華大學藝術學院 110 學年度各級委員會委員一覽表

單位	會議名稱	任期	110 學年度委員名單	說明
藝術學院	教評會	1 學年	徐秀菊、于汶蕙(推派擔任校級委員)、萬煜瑤、黃琺雅、洪莫愁(普選)	請各系推舉副教授以上 1 名教師代表。(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規定教授及副教授均可擔任，但必須符合「院教評委員代表」教授資格應超過 1/2 之規定，建議系所儘量推舉具有教授資格擔任院教評委員。)另 1 名為普選。
	院務會議	1 學年	徐秀菊、黃成永、沈克恕、林昭宏、吳偉谷、湯運添、于汶蕙、洪于茜、萬煜瑤、郭文昌、周思辰、黃郁程、溫巧萱(110-1)、羅丞浩(110-2)	各系推舉 2 名教師及 1 名學生代表。
	課程委員會	1 學年	徐秀菊、沈克恕、林昭宏、黃成永、田名璋、彭翠萍、余慧君、張姮瑄	系所主管為當然委員外，各系推舉 1 名教師代表，另請藝創系提供學生代表 1 名。
	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	2 學年 (109-110)	徐秀菊、湯運添、吳偉谷、洪于茜、彭翠萍、林昭宏、張淑華	各系推舉 2 名教師
	國際事務委員會委員	2 學年 (110-111)	徐秀菊、劉惠芝、韓毓琦、郭文昌	推派一名召集人到校級國際事務委員會
	展演設施管理委員會委員	常任委員	徐秀菊、黃成永、沈克恕、林昭宏、魏廣皓、湯運添、郭文昌	系所主管為當然委員，院長遴聘各學系專任教師 1 名擔任常任委員
	公共空間優化小組	1 學年	沈克恕、林昭宏、黃成永、彭翠萍、湯運添、郭令權	系所主管為當然委員，各系推舉 1 名教師代表
秘書室	校務會議	1 學年	吳偉谷、彭翠萍、林昭宏	普選選出各系 1 名教師
	校務發展委員會	2 學年 (109-110)	彭翠萍	學院推薦 1 名教師(任期二年，上屆委員廖慶華)
	內控小組委員會	2 學年 (110-111)	林昭宏	學院推薦 1 名教師
人事室	教評會	1 學年	于汶蕙(黃琺雅、萬煜瑤)	由院長推薦 1 名女性委員，2 名女性備取委員
	性別平等委員會	2 學年 (109-110)	洪莫愁	由校長圈選 1 名

	教師申訴評議委員	2 學年 (109-110)	彭翠萍(湯運添、洪于茜備取)	未兼行政職務之專任教師及未担任校教評委員
教務處	課程委員會	1 學年	田名璋、彭翠萍	副教授以上院級課程委員會委員二名
	教務規章暨學校成績更正審議委員	1 學年	林昭宏、黃成永	推薦系所主管(109 學年度為音樂系、藝創系)
	大學招生專業化種子教師	109/9-111/7	彭翠萍	院長推薦(108 學年度為張淑華)
研發處	學術獎助評審委員會	2 學年 (109-110)	洪莫愁	院長推薦(任期二年)
	推廣教育審查小組	2 學年 (110-111)	羅美蘭	院長推薦(任期二年)
學務處	學生事務委員會	1 學年	林淑雅、王麗倩	各學院推薦委員 2 名
	學生獎懲委員會	1 學年	廖慶華、林世悠	各學院推薦委員 2 名
	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	1 學年	韓毓琦、魏廣皓	各學院推薦委員 2 名(儘量男女委員各半)
	學生急難救助基金管理委員會	1 學年	陳怡方	各學院推薦委員 1 名
	學生社團評議委員會	1 學年	吳偉谷	各學院推薦委員 1 名
	衛生委員會	1 學年	郭令權	各學院推薦委員 2 名(完成推舉作業才接獲通知改為 2 名，已連絡承辦人員此次先推派 1 名代表)
圖書館	圖書資訊服務諮詢委員	2 學年 (109-110)	湯運添	各學院推薦委員 1 名
總務處	交通安全暨車輛管理委員會委員	1 學年	林斐文	各學院推薦委員 1 名
	校園景觀委員會	2 學年 (109-110)	萬煜瑤、田名璋	由校長圈選 1 名
	節能減碳工作小組委員	109-2 111-1	吳偉谷	各學院推薦 2 名，(109-2 為吳偉谷、陳怡方，校長圈選)
	檔案保存價值鑑定委員	2 學年	羅美蘭	院長推薦

	會	(109-110)		
國 際 處	國際事務委員會委員	1 學年	劉惠芝	院長推薦本院國際事務委員會委員
	國際交換生審查委員	1 學年	魏廣皓	院長推薦

